

年次	裁判				管轄豫審判 付送	免訴	消滅	留置	合計	人員			
	前年ノ殘	本年合計	對席	闕席						前年ノ殘	本年合計	對席	闕席
明治二十八年	二,九三五	二,六六七	二,二九一	六七二	一,一九三	〇	〇	〇	二,九三五	二,二九一	六七二	〇	二,九三五
同二十七年	三,一五七	二,四五一	一,四八一	七三六	一,〇八一	〇	〇	〇	三,一五七	二,四五一	七三六	〇	三,一五七
同二十六年	二,三〇一	二,三七一	二,九六八	一,二五五	一,一〇九	〇	〇	〇	二,三〇一	二,三七一	二,九六八	〇	二,三〇一
同二十五年	二,九三〇	二,九八七	一,一〇〇	五五四	一,〇三三	〇	〇	〇	二,九三〇	二,九八七	一,一〇〇	〇	二,九三〇
同二十四年	一,七六〇	二,二七四	一,〇九四	七七八	一,一八六	〇	〇	〇	一,七六〇	二,二七四	一,〇九四	〇	一,七六〇
總計	三〇,七二二	三〇,三八八	一〇,一〇〇	二六,六六二	一〇,七〇六	〇	〇	〇	三〇,七二二	三〇,三八八	一〇,一〇〇	〇	三〇,七二二

第九五

輕罪被告人罪狀及言渡區分

明治二十九年

罪狀	對席	刑處		罰金	拘留	科料	計	管轄	豫審判 付送	免訴	消滅	留置	合計
		重	輕										
皇室ニ對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兇徒聚衆ノ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官吏ノ職務ヲ行フヲ妨害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囚徒逃走ノ罪及罪人ヲ藏匿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附加刑ノ執行ヲ通ルノ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私ニ軍用ノ銃彈藥ヲ製造シ及所有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往來通信ヲ妨害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合計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
罪狀	對席	刑處		罰金	拘留	科料	計	管轄	豫審判 付送	免訴	消滅	留置	合計
		重	輕										
人ノ住所ヲ侵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官ノ封印ヲ破棄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公務ヲ行フヲ拒ム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貨幣ヲ偽造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官印ヲ偽造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私印私書ヲ偽造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免狀鑑札及疾病證書ヲ偽造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偽度量衡ヲ偽造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身分ヲ詐稱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公選ノ投票ヲ偽造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計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阿片烟ニ關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飲料ノ淨水ヲ汚穢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傳染病豫防規則ニ關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危害品及健康ヲ害スベキ物品製造ノ規則ニ關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健康ヲ害スベキ飲食物及藥劑ヲ販賣スル罪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計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	〇

民事及刑事裁判 輕罪被告人罪狀及言渡區分